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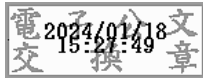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楊建銘  
電話：03-8227171#512  
電子信箱：fkkoqjjo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玉里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字第1130011746B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\_1130011746B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30011746B\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\_1130011746B\_ATTACH3.  
pdf、376550000A\_1130011746B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花蓮縣花蓮漁港觀光魚市管理要點」1份，請查  
照。

正本：花蓮縣議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府各處  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管考文檔科(請刊登公報)(含附件)、本府農業處漁牧科



玉鎮 113/01/18



1130001572